



凯英科技

NEEQ : 871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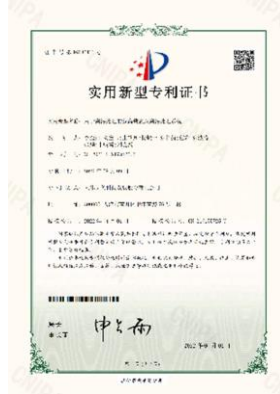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Caring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22 年 4 月 1 日，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三项，分别为：污水处理中试装置及污水排放系统（202121839349.6），用于粪污处理的分离装置及粪污处理系统（202122173426.5），乳液混合系统（202122216166.5）



2022 年 4 月 5 日，获得发明专利一项，为：序批式厌氧氨氧化菌培养方法和装置(202010164879.9)



2022 年 5 月 17 日，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三项，分别为：厌氧氨氧化菌反应器及废水处理系统（2021230879441），一体式连续流自养脱氮装置及废水处理系统（2021231256306），干化污泥气力输送系统（2021231583717）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3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1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8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1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7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金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佳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半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是由公司业务特点所导致的，公司主要客户为市政和优质大型企业，单个项目合同金额较大，而公司目前经营规模仍相对较小，致使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行业技术及服务更新较快，或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进而导致公司无法持续取得大项目订单，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是由于除臭工程需要采购大量的除臭设备且涉及到多项专利，鉴于技术保密的需要，公司在确定供应商后，会将其作为主要的供应商并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如果除臭设备主要供应商未来产品质量不能满足市场要求、产品交货率不能满足生产需求或发生重大变化等，进而导致无法按时交货，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随着公司委托运营业务的发展，公司未来除臭设备的采购额将降低，此外，公司将持续关注供应商的运行情况并筛选其他除臭设备供应商，避免因供应商发生重大变动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目前水处理行业对技术人才的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必须在保持现有技术团

	队稳定的基础上持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一旦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不能按预期扩充技术人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规模的扩大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和政府补助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起至报告期末连续取得了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地税局/国税局/财政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及政府补贴政策发生改变，公司不再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关联交易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风险	主要源于公司与其间接控股股东城投集团、控股股东创业环保之间的污泥处理托管运营业务，凯英科技是创业环保集团中唯一一家掌握先进污泥处置处理技术的子公司，自主研发的污泥内碳源释放技术及解决方案能够实现污泥减量、改善污泥性状、强化污泥脱水等工艺效果。凯英科技凭借其技术优势以及关联方之间业务沟通较为便利等因素，与创业环保达成长期合作意向，且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虽然该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可持续性，亦未对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但对关联交易的依赖仍有可能影响公司未来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凯英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天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城投集团、间接控股股东	指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创业环保、控股股东	指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碧水源	指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水公司	指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主办券商	指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anjin Caring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证券简称	凯英科技
证券代码	871226
法定代表人	李金河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张博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 76 号二楼
电话	18526281733
传真	022-60330502
电子邮箱	Zhang_bo@tjcep.com
办公地址	天津市西青区海泰北道 2 号
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4 月 23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6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水的生产和供应业（D46）-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0）
主要业务	除臭项目开发，污水污泥委托运营服务、技术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除臭工程、委托运营、菌种销售、重金属检测仪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3,333,333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46737332680	否
注册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 76 号二楼	否
注册资本（元）	33,333,333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渤海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宁汇大厦 A 座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渤海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145,922.26	54,654,843.08	10.05%
毛利率%	28.32%	44.8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93,114.33	12,624,176.46	-56.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16,346.27	12,621,618.46	-57.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29%	9.7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5%	9.74%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38	-57.89%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6,899,572.09	183,458,169.20	-3.57%
负债总计	46,006,372.10	58,058,083.54	-20.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893,199.99	125,400,085.66	4.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3	3.76	4.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01%	31.6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01%	31.65%	-
流动比率	4.00	3.24	-
利息保障倍数	0	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4,065.43	7,479,741.25	80.4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5	0.83	-
存货周转率	9.63	6.5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57%	2.0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05%	28.53%	-
净利润增长率%	-56.49%	91.21%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行业，致力于环保产品的开发、生产和推广，从传统单一的除臭设备到现在的工业废水、市政污水、环境微生物、污泥处理处置、恶臭废气治理等，不但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范围，更为环保领域贡献了积极的力量。同时，公司十分注重技术研发、客户关系开拓及维护等环节，充分发挥了专业的技术优势和持续的研发能力，为客户提供以“水”、“泥”、“气”为核心的优质一体化专业服务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与国内知名院校/研究院等合作的方式，采用自主创新与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在科技研发领域与各大高校和企业长期开展着紧密的产学研合作，承担了多个国家级、省部级的重大科研项目。长期以来，在污水、污泥及废气处理处理工艺与技术领域积累了大量的理论研究和实践经验。

公司主要进行除臭菌剂的生产、环境微生物菌剂、无水无氧处理设备、重金属检测仪器等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工作。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对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定制化研发、设计及生产，，需要根据污染水质及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研发、工艺设计及生产。

公司采取“订单生产”的生产模式。由客户提出产品需求，公司各中心根据客户要求组织进行产品的研发、方案设计、生产/采购、检验并交货等工作。公司销售采取直接面向客户的销售模式，公司的市场营销中心、工程技术中心、市场中心采取相对独立又互相补充。各中心负责设计、改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及工艺，并设定产品设计方案，包括设计图纸，原材料清单和具体的技术要求等。目前公司的生产设备全部为自行购置，形成独立的生产体系。

报告期内商业模式没有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是否有更新

☐有更新 ☒无更新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7,570,323.09	38.20%	53,864,548.19	29.36%	25.44%
应收票据	900,000.00	0.51%	1,505,000.00	0.82%	-40.20%
应收账款	86,165,455.69	48.71%	106,277,720.14	57.93%	-18.92%
存货	5,122,761.84	2.90%	3,826,304.64	2.09%	33.88%
合同资产	4,005,438.45	2.26%	4,296,883.95	2.34%	-6.7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4,458,719.14	2.52%	4,896,957.20	2.67%	-8.95%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总计	176,899,572.09	100.00%	183,458,169.20	100.00%	-3.5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变动比例-40.20%，是因为部分票据到期款项转入银行账户导致应收票据余额减少。
- 2、存货变动比例 33.88%，是因为生产耗用购进原材料较年初增多，导致存货余额增加。

2、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0,145,922.26	-	54,654,843.08	-	10.05%
营业成本	43,110,437.12	71.68%	30,128,774.67	55.13%	43.09%
毛利率	28.32%	-	44.87%	-	-36.88%
销售费用	871,580.28	1.45%	1,215,696.92	2.22%	-28.31%
管理费用	3,744,630.03	6.23%	3,752,876.27	6.87%	-0.22%
研发费用	3,723,440.39	6.19%	3,245,101.29	5.94%	14.74%
财务费用	-459,889.78	-0.76%	-553,970.04	-1.01%	16.98%
信用减值损失	-2,944,135.91	-4.89%	-2,062,987.24	-3.77%	42.71%
资产减值损失	-280,195.50	-0.47%	-	-	-
其他收益	7,962.42	0.01%	3,009.20	0.01%	164.60%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5,892,212.20	9.80%	14,689,852.31	26.88%	-59.89%
营业外收入	-	-	0.18	0.00%	-100.00%
营业外支出	-	-	-	-	-
净利润	5,493,114.33	9.13%	12,624,176.46	23.10%	-5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4,065.43	-	7,479,741.25	-	8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8.00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5,333,333.28	-	10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成本变动比例 43.09%，主要是新增浙江龙德项目成本 2213.53 万元。
- 2、毛利率变动比例-36.88%，是因为上半年高利润率项目（如除臭项目）实现收入较少。
- 3、信用减值损失变动比例 42.71%，是因为部分应收账款年限延长，进而计提比例提高，故信用减值损失值增加，进而与去年同期比变动比例上升。
- 4、其他收益变动比例 164.60%，是因为今年收到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比去年同期多。
- 5、营业利润变动比例-59.89%，是因为上半年高利润率项目（如除臭项目）实现收入较少，公司收入比去年同期仅增加 549.11 万元，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 1298.11 万元，导致公司整体毛利下降，再加上期间费用等因素影响，营业利润下降。
- 6、净利润变动比例-56.49%，是因为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879.77 万元，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166.66 万元。
-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长 80.41%，主要是因为今年收回去年部分项目的应收款项。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长 100.00%，是因为 2021 年上半年按 1.6 元/10 股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2022 年上半年没有分配。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62.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7,962.42
所得税影响数	31,194.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6,768.06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9,162,000.00	2,942,364.72
2.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77,240,568.00	29,823,805.25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提供服务	21,990,00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11月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11月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	其他承诺（无双重任职情况承诺）	2016年11月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	其他承诺（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竞业禁止承诺）	2016年11月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其他承诺（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6年11月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	一致行动承诺	2016年11月2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	其他承诺（补办相关规划手续承诺）	2016年10月26日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666,666	20%	0	6,666,666	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333,333	16%	0	5,333,333	16%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666,667	80%	0	26,666,667	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666,667	32%	0	10,666,667	32%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3,333,333	—	0	33,333,33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0	16,000,000	48%	10,666,667	5,333,333	0	0
2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33,333	0	13,333,333	40%	13,333,333	0	0	0

	司								
3	天 津 中 水 有 限 公 司	4,000,000	0	4,000,000	12%	2,666,667	1,333,333	0	0
合计		33,333,333	-	33,333,333	100%	26,666,667	6,666,66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创业环保持有中水公司 100%的股权，创业环保与中水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 碧水源与其他两个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情 况	变更用途的 募集资金金 额	变更用途是 否履行必要 决策程序
2017 年第一 次股票发 行	60,066,667.00	984,890.42	否	否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金河	董事长	男	1970 年 2 月	2017 年 9 月 25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刘宝玉	董事	男	1980 年 1 月	2019 年 3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总经理			2020 年 11 月 4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李彦红	董事	女	1983 年 12 月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龙利民	董事	男	1968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郭利颖	董事	女	1978 年 4 月	2021 年 8 月 2 日	2022 年 6 月 27 日
王旭	董事	男	1986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李锴	监事会主席	男	1982 年 6 月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刘刚	监事	男	1977 年 12 月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2 月 8 日
李兵	监事	男	1964 年 5 月	2022 年 2 月 8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刘芳	职工监事	女	1981 年 12 月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张轶凡	副总经理	男	1981 年 6 月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侯汉宗	副总经理	男	1981 年 6 月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任伟	副总经理	男	1976 年 2 月	2018 年 8 月 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关翠红	财务总监	女	1967 年 8 月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8 月 13 日
罗震	财务总监	女	1976 年 7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张博	董事会秘书	男	1982 年 7 月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相互关系。

(二) 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刚	监事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李兵	无	新任	监事	工作需要
郭利颖	董事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王旭	无	新任	董事	工作需要

2022年8月15日,公司分别发布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司原财务总监关翠红因到法定退休年龄,于2022年8月13日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任命罗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2年8月14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兵	监事	0	0	0	0%	0	0
王旭	董事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李兵,57岁,天津理工大学学士。自2004年11月起至今,先后任天津中水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职务,负责公司生产经营、科技、安全质量管理工作,主管公司经营管理部、安全技术部、运行部。

王旭,男,1986年6月生人,高级会计师,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硕士学位,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计划部副总监。2009年至2013年,任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项目部财务主管;2013年至2015年,任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机关税务主管;2015至2018年,任中交天津工贸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财务经理;2018年至2021年,任中交第一航务局有限公司天津财务共享中心副主任;2021年至2022年2月,任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部高级经理;2022年3月起,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计划部副总监。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6	6
生产人员	2	2
销售人员	10	10
技术人员	56	57
财务人员	4	4
行政人员	8	8
员工总计	86	87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67,570,323.09	53,864,548.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900,000.00	1,505,000.00
应收账款	八、（三）	86,165,455.69	106,277,720.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1,936,430.68	939,16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五）	2,105,422.00	2,085,589.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5,122,761.84	3,826,304.64
合同资产	八、（七）	4,005,438.45	4,296,883.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1,458,317.07	3,042,948.92
流动资产合计		169,264,148.82	175,838,157.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九）	4,458,719.14	4,896,957.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一）	121,040.00	151,04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二）	3,055,664.13	2,572,014.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35,423.27	7,620,011.62
资产总计		176,899,572.09	183,458,169.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十三）	35,492,994.71	43,051,779.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十四）	1,767,935.83	909,528.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五）	1,789,415.82	7,235,232.73
应交税费	八、（十六）	624,816.77	4,819.55
其他应付款	八、（十七）	2,588,790.00	3,104,64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八、（十八）	3,049.00	12,712.72
流动负债合计		42,267,002.13	54,318,713.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八、（十九）	3,546,861.23	3,546,861.23
递延收益	八、（二十）	192,508.74	192,50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39,369.97	3,739,369.97
负债合计		46,006,372.10	58,058,083.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八、（二十一）	33,333,333.00	33,333,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二）	62,894,642.48	62,894,642.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二十三）	5,826,592.08	5,826,592.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四）	28,838,632.43	23,345,51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893,199.99	125,400,085.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893,199.99	125,400,08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6,899,572.09	183,458,169.20

法定代表人：李金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佳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八、（二十五）	60,145,922.26	54,654,843.08
其中：营业收入		60,145,922.26	54,654,843.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037,341.07	37,905,012.73
其中：营业成本		43,110,437.12	30,128,774.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八、（二十六）	47,143.03	116,533.62
销售费用	八、（二十七）	871,580.28	1,215,696.92
管理费用	八、（二十八）	3,744,630.03	3,752,876.27
研发费用	八、（二十九）	3,723,440.39	3,245,101.29
财务费用	八、（三十）	-459,889.78	-553,970.0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65,580.32	-559,827.23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二）	7,962.42	3,009.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三）	-2,944,135.91	-2,062,987.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四）	-280,195.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92,212.20	14,689,852.31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五）		0.18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92,212.20	14,689,852.49
减：所得税费用		399,097.87	2,065,676.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3,114.33	12,624,176.4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3,114.33	12,624,176.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93,114.33	12,624,176.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93,114.33	12,624,176.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38

法定代表人：李金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佳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569,496.69	49,487,836.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1,614.30	8,70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三十七）	679,867.22	1,660,02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970,978.21	51,156,56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322,266.88	26,431,714.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77,186.07	13,620,48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0,255.19	737,068.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三十七）	2,537,204.64	2,887,552.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76,912.78	43,676,82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4,065.43	7,479,74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9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9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33,333.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3,333.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3,333.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1,267.43	2,146,407.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862,248.19	91,551,267.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43,515.62	93,697,675.66

法定代表人：李金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佳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详见附注八（十九）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就《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及回用工程工艺和设备匹配、采购、安装及委托运营合同》纠纷事项向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提起诉讼。

2021年1月7日本公司又向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法院判令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立即给付本公司污水处理运营费和设备尾款等款项7,395,840.80元。

2021年10月29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20）浙0603民初1014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给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设备整改费3,587,706.00元、宿舍使用费57,500.00元、水电费43,537.01元，合计3,688,743.01元，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应支付给本公司运营费3,733,029.31元，相抵后，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尚应支付给本公司运营费44,286.30元。

2021年11月23日，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2年6月22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2）浙06民终2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给新三印公司设备整改费3991528元、宿舍使用费57500元、水电费43537.01元，合计4092565.01元，新三印公司应支付给凯英公司运营费3733029.31元，相抵后，凯英公司尚应支付给新三印公司运营费359535.70元。

截止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预计与该项诉讼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3,546,861.23元。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开区卫津南路76号二楼

总部地址：天津西青区海泰北道2号

营业期限：2008年04月23日至长期

股本：人民币叁仟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

法定代表人：李金河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技术及产品、大气治理、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市政工程及设计；机械设备租赁；污水处理设备安装、维修；机械设备（小轿车除外）、化工（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批发兼零售；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固体废弃物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畜禽粪污处理；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下限分支经营：水处理设备、污泥处理设备、曝气设备、空气净化设备、污水污泥处理药剂的制造、加工；污水处理。（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历史沿革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08年4月23日，原名为天津凯英环境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2011年1月25日更名为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由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由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岳津验内设（2008）第010号《验资报告》。

2011年2月1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由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津验更[2011]第007号《验资报告》。

2015年5月1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由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天津丞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予以审验，并出具了丞明验字[2015]第113号《验资报告》。

2016年8月2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占有的400万元20%股份转让给天津中水有限公司，转股后，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600万持股80%，天津中水有限公司出资400万持股20%。

2016年10月26日，以原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其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止2016年8月31日的净资产人民币36,804,300.29元按1:0.5434比例折合成2000万股份（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本公司股东按原有出资比例享有折股后股本。此次变更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CHW津验字[2016]008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3月19日，增加新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3,333,333.00元，持股比例40%。此次增资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CAC证验字[2018] 0018号验资报告。增

资后实收资本为33,333,333.00元。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12000239，有效期三年；期满后，本公司又于2015年8月15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12000096，有效期三年；期满后，本公司又于2018年11月2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12000566，有效期三年；期满后，本公司又于2021年10月9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12000412，有效期三年。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的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期财务报表的会计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附注三、（二十一）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力，且该种法定权力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7、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下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对象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该

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②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应收对象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八)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2、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损失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组合一: 账龄组合,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 本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 结合污水污泥处理行业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来评估各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 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4
2 至 3 年	22
3 至 4 年	39
4 至 5 年	84
5 年以上	100

②组合二: 无风险组合, 为公司内部往来, 本公司与公司内部的关联公司和本公司的职工之间发生的既不存在减值迹象且预期未来可以全额收回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帐准备。

(九)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 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 如: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将该其他应收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组合一: 账龄组合,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 本公司利用其他应收款账龄为基础, 结合污水污泥处理行业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来评估各类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 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
1 年以内	0.08
1 至 2 年	1.2
2 至 3 年	6
3 至 4 年	30
4 至 5 年	100
5 年以上	100

②组合二: 无风险组合, 为公司内部往来, 本公司与公司内部的关联公司和本公司的职工之间发生的既不存在减值迹象且预期未来可以全额收回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帐准备。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 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 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 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一)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内部信用评级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合同该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

(十二) 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

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预计净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40	2.375
管道沟槽线路	20	4.75
机器设备	10	9.5
运输工具	10	9.5
电子设备	6-10	9.5-15.83
办公设备	5	19

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软件	预计使用寿命(年) 5	依据 预计可使用年限
----------	----------------	---------------

3、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咸阳路污水处理厂装修费	120 个月	预计装修受益期限

(二十)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

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①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二十二)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三)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
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

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本公司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相关费用或损失而取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按照能够收到政府补贴时予以确认。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

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七）7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二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无此类事项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此类事项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此类事项

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此类事项

六、 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A、弥补亏损

B、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C、支付股利

七、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取得编号为GR20211200041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八、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22 年 1-6 月，“上期”指 2021 年 1-6 月。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7,345,815.62	53,864,548.19
其他货币资金	224507.47	
合 计	67,570,323.09	53,864,548.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 限制的款项总额	2,300.00	2,300.00

注：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2,300.00元为银行ETC业务冻结资金。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	1,505,000.00
合 计	900,000.00	1,505,000.00

(2) 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给非银行他方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00,000.00
合 计		3,400,000.0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期末公司无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7,841,474.14	90,016,036.88
1至2年(含2年)	18,022,394.00	12,376,401.80
2至3年(含3年)	9,560,274.80	6,824,354.03
3至4年(含4年)	6,824,354.03	7,867,123.51
4至5年(含5年)	7,667,123.51	
5年以上	733,380.00	733,380.00
小计	100,649,000.48	117,817,296.22
减：坏账准备	14,483,544.79	11,539,576.08
合计	86,165,455.69	106,277,720.14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

(1) 本期应收账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95,242.31	7.84	5,895,242.31	74.67	2,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753,758.17	92.16	8,588,302.48	9.26	84,165,455.69
组合一：账龄组合	55,859,634.56	55.50	8,588,302.48	15.37	47,271,332.08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36,894,123.61	36.66			36,894,123.61
合 计	100,649,000.48	100.00	14,483,544.79	14.39	86,165,455.69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95,242.31	6.87	6,095,242.31	75.29	2,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722,053.91	93.13	5,444,333.77	4.96	104,277,720.14
组合一：账龄组合	57,741,176.96	49.01	5,444,333.77	9.43	52,296,843.19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二：无风险组合	51,980,876.95	44.12			51,980,876.95
合 计	117,817,296.22	100.00	11,539,576.08	9.79	106,277,720.14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市巨翔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	催收不回
宁波神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13,000.00	213,000.00	100	催收不回
上海凡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100	催收不回
深圳康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3,966.00	883,966.00	100	催收不回
天津市滨丽小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6,831.00	296,831.00	100	催收不回
天津市滨丽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88,416.00	288,416.00	100	催收不回
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	5,733,029.31	3,733,029.31	65.11	催收不回
合 计	7,895,242.31	5,895,242.31	74.67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账龄组合	55,859,634.56	8,588,302.48	15.37	详见附注三、(八)
无风险组合	36,894,123.61	0.00	0.00	详见附注三、(八)
合 计	92,753,758.17	8,588,302.48	9.26	

3) 本期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26,228,240.53	1,311,412.03
1 至 2 年(含 2 年)	14	12,741,504.00	1,783,810.56
2 至 3 年(含 3 年)	22	9,560,274.80	2,103,260.46
3 至 4 年(含 4 年)	39	6,239,107.03	2,433,251.74
4 至 5 年(含 5 年)	84	837,128.20	703,187.69
5 年以上	100	253,380.00	253,380.00
合 计		55,859,634.56	8,588,302.48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考虑了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

3、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444,333.77	6,095,242.31	11,539,576.0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43,968.71		3,143,968.71
本期转回			200,000.00	2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合并范围变化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588,302.48	5,895,242.31	14,483,544.79

(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下述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显著变动导致 2021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增加:

- 中禹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8,688,461.53 元; 其中超过 1 年未收回金额 8,688,461.53 元, 导致坏账准备较上年增加 2,533,100 元。

(2)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的金额	收回方式
深圳康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催收回款	单项 100%计提	200,000.00	200,000.00	货币资金
合 计			200,000.00	200,000.0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	29,500,877.61	1 年以内	29.3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除臭设备款	14,158,520.00	1-2 年、2-3 年	14.07	2,294,290.08
浙江龙德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	13,886,411.55	1 年以内	13.80	694,320.58
中禹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除臭设备款	8,688,461.53	1-2 年、2-3 年	8.63	2533099.997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	7,393,246.00	1 年以内、1-2 年	7.3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 计		73,627,516.69		73.15	5,521,710.65

5、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29,500,877.61	29.31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7,393,246.00	7.35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375,000.00	0.37
合 计		37,269,123.61	37.03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12,559.88	52.29	939,162.54	1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923,870.80	47.71		
2 至 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小 计	1,936,430.68	100.00	939,162.54	100.00
减: 坏账准备				
合 计	1,936,430.68	100.00	939,162.54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两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天津宏成南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02,697.08	1 年以内、1-2 年
青岛科仪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384,070.77	1 年以内、1-2 年
合 计	939,162.54	

3、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五)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		
应收股利	2		
其他应收	3	2,105,422.00	2,085,589.20
合 计		2,105,422.00	2,085,589.20

1、应收利息

无此类事项

2、应收股利

无此类事项

3、其他应收

(1) 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0,000.00	2,086,000.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586,00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8,500.00	8,500.00
小计	2,114,500.00	2,094,500.00
减：坏账准备	9,078.00	8,910.80
合计	2,105,422.00	2,085,589.20

(2) 账面价值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533,500.00	513,500.00
暂付款		
押金		
垫付款	1,572,500.00	1,572,500.00
其他	8,500.00	8,500.00
合 计	2,114,500.00	2,094,500.00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00.00	0.40	8,500.00	1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6,000.00	99.60	578	0.03	2,105,422.00
组合一：账龄组合	2,106,000.00	99.59	578	0.02	2,105,422.00
合 计	2,114,500.00	100.00	9,078.00	0.43	2,105,422.00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00.00	0.41	8,500.00	1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6,000.00	99.59	410.80	0.02	2085589.20
组合一：账龄组合	2,086,000.00	99.59	410.80	0.02	2085589.20
合 计	2,094,500.00	100.00	8,910.80	0.43	2,085,589.20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絮凝剂生产中试验用设备报废处理预估卖废品收入	8,500.00	8,500.00	100.00	账龄较长，可收回性较低
合 计	8,500.00	8,500.00	100.00	

2) 本期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20,000.00	24.69	416.00	2,086,000.00	100	410.80
1 至 2 年(含 2 年)	1586000	75.31	162.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 至 4 年(含 4 年)						
4 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106,000.00	100	578.00	2,086,000.00	100	410.80

(4) 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0.80	8,500.00	8,910.8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7.20		139.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合并范围变化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78.00	8,500.00	9,078.00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 额的比例(%)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垫付款	1,572,500.00	1-2 年	74.49
浙江龙德环保热电有限 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23.6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中建三局公司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	1-2 年	0.47
废品收购单位	絮凝剂生产中试验用设备报废处理预估卖废品收入	8,500.00	5 年以上	0.39
上海水业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0.95
合 计		2,111,000.00		99.99

(6) 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本公司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垫付款 1,572,500.00 元。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5,137.59		1,155,137.59
包装物	102,506.60		102,506.60
合同履约成本	3,865,117.65		3,865,117.65
合 计	5,122,761.84		5,122,761.84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0,400.68		690,400.68
包装物	103,442.11		103,442.11
合同履约成本	3,032,461.85		3,032,461.85
合 计	3,826,304.64		3,826,304.64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716,307.05	710,868.60	4,005,438.45	4,727,557.05	430,673.10	4,296,883.95
合计	4,716,307.05	710,868.60	4,005,438.45	4,727,557.05	430,673.10	4,296,883.95

本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涉及本公司与不同客户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本公司在签订该合同时约定了质量保证期，在质保期满后有权收取质保金。当本公司取得该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合同资产按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应收账款披露。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质保金	430,673.10	280,195.50			710,868.60
合计	430,673.10	280,195.50			710,868.60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30673.10		430673.1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0195.50		280195.5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合并范围变化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10,868.60	0	710,868.6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109,154.33	1,306,702.56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349,162.74	15,716.31
预交所得税		1,720,530.05
小 计	1,458,317.07	3,042,948.92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1,458,317.07	3,042,948.92

(九) 固定资产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	4,458,719.14	4,896,957.20
固定资产清理	2		
合 计		4,458,719.14	4,896,957.20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 筑物	管道沟槽 线路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	------------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道沟槽线路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0,260.91	175,000.00	7,722,553.45	1,253,430.86	1,065,353.09	245,287.17	10,951,885.48
2.本期增加金额					5,662.83		5,662.83
（1）购置					5,662.83		5,662.83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90,260.91	175,000.00	7,722,553.45	1,253,430.86	1,071,015.92	245,287.17	10,957,548.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7,407.51	58,187.64	3,949,035.73	915,513.35	782,562.84	232,221.21	6,054,928.28
2.本期增加金额	5,821.86	4,156.26	366,235.87	36,015.90	30,869.40	801.60	443,900.89
（1）计提	5,821.86	4,156.26	366,235.87	36,015.90	30,869.40	801.60	443,900.8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23,229.37	62,343.90	4,315,271.60	951,529.25	813,432.24	233,022.81	6,498,829.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7,031.54	112,656.10	3,407,281.85	301,901.61	257,583.68	12,264.36	4,458,719.14
2.期初账面价值	372,853.40	116,812.36	3,773,517.72	337,917.51	282,790.25	13,065.96	4,896,957.20

（1）本期实际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443,900.89 元。

（2）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闲置的固定资产、无融资租赁租入和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抵押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清理

无此类事项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10.26	6,410.26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410.26	6,410.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410.26	6,410.2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410.26	6,410.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注： 本公司期末无用于抵押借款无形资产和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咸阳路污水处理厂装修费	151,040.00		30,000.00		121,040.00	
合 计	151,040.00		30,000.00		121,040.00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80,523.71	1,796,874.00
预计负债	532,029.18	532,029.18
应付职工薪酬	243,111.24	243,111.24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小 计	3,055,664.13	2,572,01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合同取得成本		
小 计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项目：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合同取得成本		
小 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5,203,491.39	11,979,159.98
预计负债	3,546,861.23	3,546,861.23
应付职工薪酬	1,620,741.60	1,620,741.60
可抵扣亏损		
小 计	20,371,094.22	17,146,762.81

(十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4,945,448.83	27,791,925.08
设备款		
成本支出	20,547,545.88	15,259,854.73
合 计	35,492,994.71	43,051,779.81

2、本账户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经济内容
无锡聚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8,848,238.44	2022 年	成本支出
天津宏成南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692,986.55	2020、2021 年	材料款、成本支出
浙江龙德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180,217.85	2022 年	成本支出
浙江艾摩柯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680,000.00	2021 年	材料款
天津丰海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451,823.40	2022 年	材料款、成本支出
合 计	25,853,266.24		

(十四)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767,935.83	909,528.76
合 计	1,767,935.83	909,528.76

2、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合同负债情况：

无此类事项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35,232.73	8,063,783.41	13,509,600.32	1,789,415.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90,954.50	1,690,954.50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合 计	7,235,232.73	9,754,737.91	15,200,554.82	1,789,415.82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39,661.93	5,088,450.13	10,422,718.70	1,705,393.36
二、职工福利费		90,818.00	90,818.00	
三、社会保险费		770,160.06	770,160.0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19,774.40	719,774.40	
2. 工伤保险费		14,395.32	14,395.32	
3. 生育保险费		35,990.34	35,990.34	
四、住房公积金		2,013,306.00	2,013,3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5,570.80	101,049.22	212,597.56	84,022.46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7,235,232.73	8,063,783.41	13,509,600.32	1,789,415.82

2、离职后福利**(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性质	计算缴费金额的公式或依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社会统筹	企业职工上年工资总额的 16%		1,151,639.04	1,151,639.04	
二、失业保险费	社会统筹	企业职工上年工资总额的 0.5%		35,990.34	35,990.34	
三、企业年金缴费	社会统筹	个人缴纳公积金基数的 8%		503,325.12	503,325.12	
合 计				1,690,954.50	1,690,954.50	

(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教育附加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24,816.77	4,819.5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合 计	624,816.77	4,819.55

(十七) 其他应付款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		
应付股利	2		
其他应付	3	2,588,790.00	3,104,640.00
合 计		2,588,790.00	3,104,640.00

1、应付利息

无此类事项

2、应付股利

无此类事项

3、其他应付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588,790.00	2,947,390.00
劳务费		157,250.00
合 计	2,588,790.00	3,104,64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经济内容
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 年	保证金
无锡聚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1 年	保证金
合 计	2,500,000.00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049.00	12,712.72
合 计	3,049.00	12,712.72

(十九)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546,861.23			3,546,861.23	未决诉讼
合 计	3,546,861.23			3,546,861.23	

注：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就《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及回用工程工艺和设备匹配、采购、安装及委托运营合同》纠纷事项向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提起诉讼。

2021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又向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法院判令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立即给付本公司污水处理运营费和设备尾款等款项 7,395,840.80 元。

2021 年 10 月 29 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20）浙 0603 民初 1014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给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设备整改费 3,587,706.00 元、宿舍使用费 57,500.00 元、水电费

43,537.01 元，合计 3,688,743.01 元，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应支付给本公司运营费 3,733,029.31 元，相抵后，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尚应支付给本公司运营费 44,286.30 元。

2021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2 年 6 月 22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2）浙 06 民终 2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给新三印公司设备整改费 3991528 元、宿舍使用费 57500 元、水电费 43537.01 元，合计 4092565.01 元，新三印公司应支付给凯英公司运营费 3733029.31 元，相抵后，凯英公司尚应支付给新三印公司运营费 359535.70 元。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预计与该项诉讼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 3,546,861.23 元。

（二十）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2,508.74			192,508.74	详见八、（三十一）
合计	192,508.74			192,508.74	

（二十一）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48.00			16,000,000.00	48.00
天津市中水有限公司	4,000,000.00	12.00			4,000,000.00	12.00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33,333.00	40.00			13,333,333.00	40.00
合 计	33,333,333.00	100.00			33,333,333.00	100.00

注：1、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 500 万元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中瑞岳华津验更[2011]第 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5 年增加实收资本 1500 万元，增资后实收资本变更为 2000 万元经天津丞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丞明验字[2015]第 1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6 年 8 月 25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400 万元 20% 股份转让给天津中水有限公司，转股后，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600 万持股 80%，天津中水有限公司出资 400 万持股 20%，转股后未经验资。

3、2016 年 10 月 26 日，以原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其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36,804,300.29 元按 1:0.5434 比例折合成 2000 万股份（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本公司股东按原有出资比例享有折股后股本。此次变更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CHW 津验字[2016]0083 号《验资报告》验证。

4、2018 年 3 月 19 日，增加新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13,333,333.00 元，持股比例 40%。此次增资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 CAC 证验字[2018] 0018 号验资报告。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62,733,280.30			62,733,280.30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0.00
（3）其他				0.00
小计	62,733,280.30	0.00	0.00	62,733,280.30
2、其他资本公积				
（1）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0.00
（2）政府因公共利益搬迁给予补偿款的结余				0.00
（3）公司无偿调入车辆	161,362.18			161,362.18
小计	161,362.18	0.00	0.00	161,362.18
合 计	62,894,642.48	0.00	0.00	62,894,642.48

注：1、本公司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股改成立股份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36,804,300.29 元，折股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余净资产 16,804,300.29 元转入资本公积。

2、本公司 2018 年增加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总额为 60,066,667.00 元，计入实收资本 13,333,333.00 元，持股比例 40%，其余 46,733,33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该项增资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 CAC 证验字[2018] 0018 号验资报告。相关增资扩股费用 804,353.99 元冲减了资本公积。

3、股东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无偿调入车辆两辆，车牌照津 DHF699 和津 BM6000，金额 105,245.25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于 2021 年无偿调入车辆一辆，车牌照津 KDV609，金额 56,116.93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021 年末余额 161,362.18 元。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26,592.08			5,826,592.0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826,592.08	0.00	0.00	5,826,592.08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3,345,518.10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345,518.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93,114.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38,632.43

(二十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60,145,922.26	54,320,411.08
2、其他业务收入		334,432.00
合 计	60,145,922.26	54,654,843.08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43,110,437.12	30,039,057.69
2、其他业务成本		89,716.98
合 计	43,110,437.12	30,128,774.67
毛利	17,035,485.14	24,526,068.41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主营业务			
除臭工程	619,469.02	392,760.41	226,708.61
委托运营	58,602,136.28	41,983,359.27	16,618,777.01
污水处理装置工程	924,316.96	683,694.69	240,622.27
配套工程		50,622.75	-50,622.75
脱氮系统			0.00
小 计	60,145,922.26	43,110,437.12	17,035,485.14
二. 其他业务			
技术服务			
小 计			
合 计	60,145,922.26	43,110,437.12	17,035,485.14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主营业务			
除臭工程	15,866,744.39	6,920,759.06	8,945,985.33
委托运营	37,194,927.44	22,109,508.73	15,085,418.71
污水处理装置工程	1,258,739.25	1,008,789.90	249,949.35
菌种销售			0.00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小 计	54,320,411.08	30,039,057.69	24,281,353.39
二. 其他业务			
技术服务	334,432.00	89,716.98	244,715.02
小 计	334,432.00	89,716.98	244,715.02
合 计	54,654,843.08	30,128,774.67	24,526,068.41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831,016.57	46.27
浙江龙德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4,881,750.39	41.37
天津碧海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863,986.30	4.76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2,788.68	3.31
保定市排水总公司	1,032,594.34	1.72
合 计	58,602,136.28	97.43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89.64	16,204.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63.75	56,715.40
教育费附加	3,884.46	24,306.59
环保税	16,567.88	6,488.33
车船使用税	1,500.00	3,00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80.00
印花税	13,537.30	9,538.90
合 计	47,143.03	116,533.62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7,209.71	1,061,302.99
劳动保护费	1296	
汽车交通费	87.20	677.86
办公费	2889.58	1,824.70
差旅及会务费	39556.21	105,624.61
业务招待费		
折旧及摊销	7,510.86	7,649.92
服务费	2,830.19	28,920.75
投标费	73,996.23	4,330.19
工作餐费	5,958.70	5,365.90
运费	245.60	
合 计	871,580.28	1,215,696.92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62,858.89	2,412,330.24
劳动保护费	10,808.66	280.00
汽车交通费	40,188.37	62,581.79
办公费	158,411.52	191,357.17
工作餐费	162,149.62	169,822.91
差旅及会务费	24,621.91	59,344.49
业务招待费	2,956.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771,337.99	688,484.87
折旧及摊销	13,984.98	80,113.90
维修管理费		830.00
租赁费	54,990.30	63,395.14
防疫物资		
其他税费		
其他	42,321.79	24,335.76
合 计	3,744,630.03	3,752,876.27

(二十九)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经费	3,209,434.23	2,956,185.48
材料费	240,319.53	37,486.91
差旅及会议费	3,222.85	
信息费	2,996.00	1,000.00
会议费		1,886.79
劳务费	20,873.79	61,556.60
检测费	2,936.05	1,584.90
折旧及摊销	161,253.37	110,277.22
专利相关费用	15,993.96	75,123.39
技术开发费	66,138.61	
运费	272.00	
合 计	3,723,440.39	3,245,101.29

(三十)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65,580.32	559,827.23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5,690.54	5,857.19
合 计	-459,889.78	-553,970.04

(三十一) 政府补助

1、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递延收益期初 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递延收益期 末余额
（国家中小创）高效 污水处理及污泥浓缩 一体化工艺研究	10,756.06					10,756.06
环境中痕量重金属快 速检测仪器及相关产 品开发与应用研究	16,529.60					16,529.60
（天津科委入库项 目）污水厂剩余污泥 重金属去除工艺研究 及其产业化中试	11,126.09					11,126.09
项大型城市污水处理 厂污泥资源化处理及 安全稳定运行综合技 术研究与示范	154,096.99					154,096.99
合 计	192,508.74					192,508.74

注：①根据《天津市科技计划项目任务合同书》，本公司将收到的“高效污水处理及污泥浓缩一体化工艺研究项目财政专项补贴”1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②根据《天津市科技计划项目任务合同书》，本公司将收到的“环境中痕量重金属快速检测仪器与相关产品开发与应用研究项目财政专项补贴”3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③根据《天津市科技计划项目任务合同书》，本公司将收到的“污水厂剩余污泥重金属去除工艺研究及其产业化中试项目专项补贴”21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④根据《天津市科技计划项目任务合同书》，本公司将收到的“大型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资源化处理及安全稳定运行综合技术研究项目专项财政补贴”15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三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7,962.42	3,009.20
政府补助		
合 计	7,962.42	3,009.20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43,968.71	-2,063,179.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7.20	191.79
合 计	-2,944,135.91	-2,062,987.24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0,195.50	
合 计	-280,195.50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毁损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无法支付的款项				
其他			0.18	0.18
合 计			0.18	0.18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83,831.83	2,375,124.12
汇算清缴补（退）以前年度		
递延所得税调整	-484,733.96	-309,448.09
合 计	399,097.87	2,065,676.0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92,212.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3,831.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接受关联方捐赠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4,733.9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399,097.87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9,867.22	1,660,023.18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中金额较大的项目：	679,867.22	1,660,023.18
保证金押金	244,000.00	921,800.00
利息收入	419,178.56	494,692.00
政府补助	8,440.16	3,189.75
其他	8,248.50	239,341.43
投标费		1,000.0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7,204.64	2,887,552.74
其中金额较大的项目：	2,537,204.64	2,887,552.74
劳务费	401,138.61	375,745.85
汽车交通费	40,679.85	69,987.32
租赁费	56,640.00	65,135.00
服务费	82,761.75	276,547.41
材料费	279,116.10	128,900.00
办公费	173,997.26	204,546.76
保证金押金	750,705.71	884,600.00
工作餐费	167,738.32	175,263.21
差旅费	68,639.18	172,779.44
金融手续费	5,290.59	6,389.43
试验外协费		
审计费	201,000.00	203,000.00
投标费	500.00	5,500.00
业务招待费	2,956.00	
律师咨询费	221,999.00	187,250.00
职工福利费及教育经费	11,420.00	91,012.98
信息		40,420.57
其他	72,622.27	474.77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93,114.33	12,624,176.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24,331.41	2,062,987.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3,900.89	537,992.91
无形资产摊销		427.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000.00	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649.71	-309,44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6,457.20	1,848,846.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64,627.08	-3,150,178.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81,801.37	-6,165,063.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4,065.43	7,479,741.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343,515.62	93,697,675.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862,248.19	91,551,267.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1,267.43	2,146,407.9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一、现金	67,343,515.62	53,862,248.1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343,515.62	53,862,248.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43,515.62	53,862,248.19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	刘玉军	污水处理及相关设施的	14.27 亿	14.27 亿	48	48	天津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建设管理等						

2、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天津中水有限公司	股东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内蒙古巴彦淖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西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杭州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佳源兴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曲靖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武汉天创环保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贵州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克拉玛依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阜阳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安徽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文登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颍上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大连东方春柳河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临夏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静海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宝应创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长沙天创环保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创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津宁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安国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创业建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长沙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佳源天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佳源盛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佳源滨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佳源鑫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河北国津天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山东创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酒泉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西安创业智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含山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界首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霍邱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赤壁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咸宁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洪湖市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洪湖市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汉寿天创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德清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施秉贵创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会泽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环境数据管理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
天津市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成本	2,942,364.72	3,758,208.18
天津市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装置工程成本		439,761.0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收入	1,992,788.68	24,355,264.60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收入	27,831,016.57	10,187,393.38

2、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免租	免租

3、关联担保情况

无此类事项。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93,246.00		8,639,828.62	
应收账款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500,877.61		43341048.33	
应收账款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000.00	52,500.00	375000	18750
其他应收款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72,500.00		1572500	
合同资产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917.05		35917.05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53.54	13,953.54
应付账款	天津市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8,742.83	1,211,167.50

(四) 关联方承诺

无此类事项。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2020年8月18日，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了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就2015年6月25日签订的《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及回用工程工艺和设备匹配、采购、安装及委托运营合同》支付在运营合同终止后移交污水处理设施的整改、清理费、返还臭氧发生装置设备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补偿款等款项 8,996,863.09 元。

2021年1月7日，本公司针对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的起诉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了反诉，请求法院判令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立即给付本公司污水处理运营费和设备尾款等款项 7,395,840.80 元。

2021年10月29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20）浙0603民初1014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给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设备整改费 3,587,706.00 元、宿舍使用费 57,500.00 元、水电费 43,537.01 元，合计 3,688,743.01 元，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应支付给本公司运营费 3,733,029.31 元，相抵后，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尚应支付给本公司运营费 44,286.30 元。

2021年11月23日，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2年6月22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2）浙06民终2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给新三印公司设备整改费 3991528 元、宿舍使用费 57500 元、水电费 43537.01 元，合计 4092565.01 元，新三印公司应支付给凯英公司运营费 3733029.31 元，相抵后，凯英公司尚应支付给新三印公司运营费 359535.70 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62.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1,194.36	
合计	176,768.0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9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5	0.16	0.16

(三)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493,114.33
非经常性损益	B	176,768.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5,316,346.27

项 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25,400,085.66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128,146,64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4.2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C/L$	4.15%
期初股份总数	N	33,333,333.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N+O+P \times Q/K-R-S \times T/K$	33,333,333.00
基本每股收益	$X=A/W$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C/W$	0.16
稀释每股收益	$Z=A/(W+U \times V/K)$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C/(W+U \times V/K)$	0.16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